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

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3 月 28 日上午 9：00 在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海大道建行大厦 11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 2005 年度股东大会，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何向明先生主持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7 人，代表股份 76,536,08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.71%，其中非流通股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76,094,508 股，流通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6 人，代表股份 441,580 股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0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总表决情况：76,536,088 股同意、0 股反对、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 %。

流通股股东表决情况：441,580 股同意、0 股反对、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流通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0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总表决情况：76,536,088 股同意、0 股反对、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 %。

流通股股东表决情况：441,580 股同意、0 股反对、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流通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05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：76,536,088 股同意、0 股反对、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 %。

流通股股东表决情况：441,580 股同意、0 股反对、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流通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4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

公司 2005 年度实现净利润 77,520,083.85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6,302,241.31 元，本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23,823,045.16 元。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净利润 77,520,803.85 元为基数，提取 10％的法定公积金 7,752,080.39 元、提取 10%的法定公益金 7,752,080.39 元、提取 5%的任意公积金 3,876,040.20 元后，以 2005 年末总股本 208,514,168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50 元（含税），共派发现金红利 52,128,542.00 元。尚余未分配利润 52,314,302.18 元转入下一年度。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总表决情况：76,536,088 股同意、0 股反对、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 %。

流通股股东表决情况：441,580 股同意、0 股反对、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流通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5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05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。

总表决情况：76,536,088 股同意、0 股反对、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 %。

流通股股东表决情况：441,580 股同意、0 股反对、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流通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6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进行 2006 年审计工作的议案》。

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进行 2006 年度审计工作，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28 万元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服务所发生的差旅费由公司负责。

总表决情况：76,536,088 股同意、0 股反对、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 %。

流通股股东表决情况：441,580 股同意、0 股反对、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流通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7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：76,514,388 股同意、0 股反对、21,70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99.97 %。

流通股股东表决情况：419,880 股同意、0 股反对、21,70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流通股份总数的 95.09%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国信联合律师事务所卢旺盛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；该法律意见书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；

2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；

3、国信联合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〇六年三月二十九日